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一号公路（惠霞高速东江湾产业园段）桥下共线道路建设工程项目用地报批组卷技术服务、勘测定界报告、耕作层（不）剥离方案采购测绘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惠城区交通运输事务中心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街道三新南路供销大厦三楼 联系电话：0752-2898257 联系人：李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1.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选址位于惠城区水口

	务要求	街道、马安镇，主要建设道路及配套桥涵工程、雨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等，全长 11.35 千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分为两期实施，其中一期为青荔一路至群乐路路段，道路长 7.63 千米、宽 45.5 米，为双向六车道；二期为沿江路至青荔一路路段，道路长 3.72 千米、宽 14.5 米，为双向四车道。 2. 服务内容及要求：按照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程序要求，开展基础数据收集、数据分析处理、材料编制、材料组卷及上报系统等工作，完成勘测定界报告、耕作层（不）剥离方案编制，直至取得项目用地批复，过程中要确保上报材料准确、规范；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该项目预计分两个批次进行组卷报批，勘测定界报告、耕作层（不）剥离方案编制需按照报批组卷要求出具符合要求的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中选单位接业主单位通知后及时到业主指定场所完成相关工作。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评分方案详见附件）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号）计价标准计算，最高限价为35.25万元（其中用地报批组卷技术服务费为13.27万元，勘测定界报告编制服务费为12.33，耕作层（不）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服务费为9.65万元），最低限价为22.91万元（其中用地报批组卷技术服务费为8.63万元，勘测定界报告编制服务费为8.01，耕作层（不）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服务费为6.27万元）。（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通过有审批权限的自然资源部门审查，取得建设用地批复文件。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有审批权限的



		自然资源部门审查意见作为验收依据，若验收不合格则整改至审批通过。
10	结算方式	1. 按子项目结算（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